

政府采购车辆维修合同

编号：110102422732020002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奇台县恒远汽车修理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车辆维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维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需求类型	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车牌号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SRS全合成5W30	2	桶	420.00	840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机油滤清器	1	个	65.00	65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汽油泵	1	个	1714.00	1714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空气滤芯	1	个	85.00	85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空调滤芯	1	个	145.00	145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前刹车片	1	付	420.00	420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后刹车片	1	付	340.00	340.00	新OB0669
车辆维修、轮胎、车辆装潢	工时费	1	次	550.00	550.00	新OB0669
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伍拾玖元整，小写4159.00元。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2020-12-30	100.00	4159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天山东部物流园B20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0994-7301111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奇台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3004862019200091943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2020年12月30号

服务采购电子合同